國立中興大學107學年度境外碩士在職專班招生

報名需造字回覆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生  姓名 |  | 報考  班別 | 越南台商組 |
| 繳費  代碼 | （共16碼，網路報名後取得） | | |
| 連絡  電話 | 日： 　　　 　手機： | | |
| 通訊  地址 | （地址需造字者才需填寫） | | |
| ◎請勾選考生報名資料中需要造字部份，並**以正楷清楚書寫**：  　　□姓名：需造字之難字為（　　　　　　）。  　　□地址：需造字之難字為（　　　　　　）。  ◎範例：☑姓名：需造字之難字為（ 俼 ）。  「温」、「堃」、「喆」、「峯」、「伃」、「珉」、「瀞」「彣」、「凃」、「亘」、「寗」、「椉」、「儫」、「琞」、「廍」、「坔」、「蘐」、「裿」…等**不是**難字，**不用填**本表，報名時直接輸入該字。 | | | |
| 說明：  1.**報名資料輸入時若有需造字的難字，請先以半形輸入\*符號代替**，例如：李俼文，請輸入為李\*文。（全形＊；半形\*）  2.報名資料需造字之考生，**務必於107年12月14日前傳真回覆本表，逾期恕不受理**。  3.回覆方式：  　(1) **一律以傳真方式辦理**，傳真號碼：04-22857329。  　(2) 傳真完畢，**請務必在報名期間內於上班時間（8:00～17:00，例假日除外）來電確認傳真資料是否成功**。確認電話：04-22840216。  4.各項欄位請以正楷清楚書寫。無需造字之考生免填（免傳真）本表。 | | | |